

临沧市临翔区发展和改革局

临沧市临翔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 2022 年度 投资项目招投标活动“双随机、一公开” 检查整改落实情况报告

市发展改革委：

根据《临沧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 2022 年度投资项目招投标活动“双随机、一公开”检查整改通知》相关内容，我局高度重视，对存在问题认真整改，现将整改落实情况汇报如下：

问题一：执行临沧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项目审批核准文件格式文本的通知(临发改发[2020]476 号)不够规范。

主要表现：一是临翔区交通运输局上报的博那线改建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方案申请表”应为“招标基本情况表”。二是表中：招标范围、招标组织形式均没有明确意见(未打“√”)。三是情况说明中：没有对“其他”项目资金组成进行分项说明。

整改情况：一是重新规范项目审批核准文件格式。我局于 11 月 22 日重新发放了项目审批核准文件格式，严格执行临沧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项目审批核准文件格式文本的通知(临发改发[2020]476 号)。二是召开专题会议，对

项目审批核准各注意事项重新安排部署，要求各项目股室对“招标范围、招标组织形式”要有明确意见，情况说明中对“其他”项目资金组成进行分项说明。

问题二：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第42号”不到位。

主要表现：42号令已明确取消招标代理资质，单位出具的博那线改建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方案审批意见”中提出“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招标代理机构组织进入”不符合42号令。

整改情况：一是加强学习。我局已于11月22日组织各项目股室召开专题会议，对42号令的各项规定进行重新学习，强化本领，在以后的工作中绝不再放类似错误。二是规范项目审批核准文件格式，严格执行临沧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项目审批核准文件格式。

通过对检查出的问题进行整改，使我们充分认识到工作中存在的薄弱环节，我局将以此次检查整改为契机，切实加强项目审批核准，严格执行相关规范要求，以实实在在的整改成效推进项目审批核准工作。

临沧市临翔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2年11月23日

